電子收文

銓敘部 函

機關地址: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
傳真: 02-82366497 承辦人: 吳思樺 電話: 02-82366467

E-Mail: wendy77210@mocs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 發文字號: 部法一字第1115477460號

速別: 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說明二

主旨: 民國111年6月22日修正公布之公務員服務法第12條施 行日期,業經考試院令定自112年1月1日施行,請查照 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:

訂

線

- 一、依考試院本(111)年8月1日考臺組貳一字第 11100055001號令辦理。
- 二、前開考試院本年8月1日令已登載於本部全球資訊網 http://www.mocs.gov.tw/法規動態項下,並檢附發 布令影本1份。

正本: 中央暨地方各主管機關人事機構

副本:

第1頁 共1頁